

中国荒政全书

第二辑·第四卷

北京古籍出版社

摇图书在版编目(悦孕)数据

摇中国荒政全书(第二辑·第四卷)李文海、夏明方主编 郢—北京
北京古籍出版社 圆用猿

摇阳旱苑景缘园原圆远原原

摇 I 郢中...摇 II 郢①李...②夏...摇 III 郢自然灾害 原救灾 原文献 原
汇编 原中国 原古代摇 IV 郢源圆

摇中国版本图书馆 悦孕数据核字(圆用猿)第 圆远猿圆号

摇摇 中国荒政全书(第二辑·第四卷)
李文海、夏明方主编
摇摇摇摇摇

*

北京古籍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 远号)

邮政编码: 袁用四

网 址 : 憎憎郢造泉郢精皂郢肆社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摇摇摇摇摇摇印刷

*

愿园伊元远摇猿开本摇摇摇印张摇摇摇千字
圆用原年摇月第 员版摇圆用原年摇月第 员次印刷

印数 员原

阳旱苑景缘园原圆远原原

摇定价: 摇摇元

第摇四摇卷

总摇目摇录

- 筹济编 (清) 杨景仁 (员
使足编(一名《备荒通论》) (清) 章谦存 (源
筹赈事略 (清) 章谦存 (源
荒政摘要 (清) 李济农 (缘
江邑救荒笔记 (清) 周存义 (缘
水荒吟 (清) 郑摇銮 (缘
长清县倡办义仓有关文稿 (清) 舒化民 (远
义仓全案 (清) 鹿泽长 (远
救荒良方 (清) 佚摇名 (远
捕蝗汇编 (清) 陈摇僮 (苑
灾蠲杂款 (清) 朱摇澍 (苑
救贫捷法 (清) 冯祖绳 (愿

筹摇济摇编

(清)杨景仁摇编摇摇摇摇摇摇摇

清道光六年刻本摇摇摇摇摇摇摇

筹济编目录

序	(缘)
序	(远)
筹济编序	(愿)
筹济编凡例	(员)
卷首摇蠲恤摇功令	(员缘)
卷一摇济荒总论	(猿)
卷二摇报灾	(缘)
卷三摇救灾	(缘)
卷四摇勘灾	(远)
卷五摇审户 (查赈并见)	(苑)
卷六摇发赈 (与救灾条参看)	(怨)
卷七摇煮赈	(员怨)
卷八摇平糶 (与通商、裕仓储两条参看)	(员缘)
卷九摇通商 (与平糶参看)	(员)
卷十摇劝输 (与任恤条参看)	(员)
卷十一摇任恤 (与劝输条参看)	(员)
卷十二摇借贷 (与劝农功、裕仓储两条参看)	(员)
卷十三摇兴工 (与修水利条参看)	(圆)
卷十四摇议蠲	(圆)
卷十五摇议缓	(圆)
卷十六摇辑流移	(圆)

- 卷十七摇视存亡（施衣、施药、施棺、设义冢并见，与救灾、
辑流移两条参看）（~~國~~源）
- 卷十八摇保幼（收弃孩赎卖子并见）（~~國~~源）
- 卷十九摇戢暴（~~國~~源）
- 卷二十摇祷神（~~國~~源）
- 卷二十一摇理刑（~~國~~源）
- 卷二十二摇除蝗（与祷神条参看）（~~國~~源）
- 卷二十三摇伐蛟（~~猿~~源）
- 卷二十四摇抚疮痍（~~猿~~源）
- 卷二十五摇尚淳朴（~~猿~~源）
- 卷二十六摇任贤能（~~猿~~源）
- 卷二十七摇严保甲（~~猿~~源）
- 卷二十八摇修水利（专指农田水利，与兴工、劝农功两条参看）
.....（~~猿~~源）
- 卷二十九摇劝农功（劝蚕绩附见，与修水利条参看）（~~猿~~源）
- 卷三十摇裕仓储（源~~源~~）
- 卷三十一摇备杂粮（源~~源~~）
- 卷三十二摇救火（源~~源~~）

序

吾友杨君静闲，曩官比部，著有《式敬编》，治狱者久已奉为圭臬。上年冬，乞假归省，又以救荒一书向鲜善本，搜罗史籍，荟萃排比，得三十二卷，名曰《筹济编》。予惟宋司马康之言曰：自古圣贤之君，非无水旱，惟有以待之，则不为甚害。盖救之于既荒之后，不如备之于未荒之前。《周礼》十二政尚已，自汉以来，勤求上理，代有循良，农桑水利之经，蠲缓振贷之制，积贮敛散之规，良法美意，备载前史。学古入官者虑无不以民事为兢兢，顾或簿书鞅掌，无暇勤求，不幸而遇偏灾，张皇补苴，以救目前，即有毅然敢为，乐以一身救百姓，而行之未得其宜，卒至百弊丛生，而实惠未逮，始悔讲求之不早，晚矣！东坡《赠刘正叔》诗云：平生学问只流俗，众里笙竽谁比数。忽令独奏凤将雏，仓猝欲吹那得谱？诚能讲求于平日，取用于临时，仰体圣天子视民如伤之心，下慰吾民慈父母之望，设诚而致行之，则是编固即牧民之谱也夫！

道光六年岁在丙戌孟夏之月愚弟潘世恩识

序

《筹济编》三十二卷，常熟杨比部静闲先生辑。盖取古今荒政之可行者，类次排纂，条分件系之，疏通证明之，良以救荒无善策而自有其策，与其遇荒而补苴，不如未荒而筹备，诚使为民牧者事理达于平时，偶值偏灾，措之有本，上以纾圣天子宵旰之忧，下以托穷黎数十百万之命。于戏！其用心可不为至哉？今夫牧民之官，民之身家之所寄也。年谷顺成，安于无事，民与官若相远；一有旱干水溢，则哀号之声、颠连之状不忍闻而不能不闻，不忍睹而不能不睹。彼民所冀于官之闻之睹之者，谓必有以生活我也。夫民固力能自生活者也，至力穷而望之于官，良足悲矣。居官者诚知民以生活望我，而我必有以生活之，则筹备之方不可不图之于早也。良医之为医也，布指知脉，取古方损益之，药性之温凉，和剂之轻重，了然于胸中，施之以其宜，而后沈疴可蠲，元气可复。若临证而取办，其不殆也仅矣！先生是书，古方之大成也。有未病之方，有既病之方，有病后摄补之方，而医之道尽。牧民者，民之医也。庸医误一人，病者犹戒而绝之，官之所医奚翅〔畜〕数十百万辈？且皆在凋敝困逼，九死一生之时，得其方则生，不得则速之死。既为之官，即为之医矣，其得谓生死与我无与乎？有是方而无待于用，不失为良医；有是方而适资其用，又各视夫时与地以损益之，民之疾痛，庶可以少瘳也哉！虽然，法之所以行者意也，必使意之及民无弗实，而法始不为虚文；必先使

意之在己无弗实，而法始不为虚器。且法本无弊者也，意不实则弊生，因弊而废法，是以噎废食也。故官能实一事之意，即民受一事之赐，凡政尽然，况救荒其尤亟者乎？先生是书，感癸未之灾而作。是岁也，则徐陈臬江苏，与賑恤蠲缓之事。迺膺简命，来抚此邦，甚惧无以乐利吾民，所愿牧民之官通民疾苦，而意无弗实，则是书皆扁鹊、仓公所宜读者也。益愿与郡县诸君共勉之矣！先生讳景仁，嘉庆戊午科举人。由中书历官刑部安徽司员外。别著有《式敬编》五卷，慎庶狱也。次子希铨与则徐同年举进士，入词馆。季子希镛举辛巳恩科顺天乡试。留心民瘼者，其后必昌，矧有抚字之任者乎？是又可以劝矣！

道光壬辰冬十月年家子林则徐拜撰

筹济编序

粤若虞廷之命五臣也，首以黎民阻饥为虑，而敷教明刑皆后之。诚以民饥则乱之源，无以为生而不乐生，自知必死而不畏死，教无可施，刑无可怵。是以圣人治天下，必先救民饥，以制治于未乱也。惟命稷布谷，只豫谋乎八口之无饥，而临事救饥之策未备焉。盖荒政至《周礼》而始详也，自汉以还，恤灾匡乏见于典籍者，善政徽言，班班可考。我朝圣圣相承，敬天勤民，绥丰屡告，偶遇偏灾，德洋恩普，物靡不得其所。皇上绍隆前绪，怙冒坎坷。道光三年癸未，直隶、江苏等省被水，叠沛德音，赈恤蠲缓，补救多方，不惜数百万帑金以苏民困。又兴水利，慎仓储，善后之图，靡不详尽。知周乎万物而道济天下，固宜有荒岁无荒民，沐浴膏泽，皞皞如也。景仁奉职秋曹，于是冬乞假归省慈闱，适值梓乡查办灾赈，与二三同志讲求利病，因于晨昏之暇，旁搜古今救荒诸书，分条采辑，汇而存之。夫事不监古，无由广见闻，增识力也；而不验之当今之务，亦无以审时势之宜而通其变。然则酌古准今，观其会通，庶几臻于美善乎？伏思荒政条件浩繁，而提其纲，详其目，数大端足以尽之。谨登蠲恤功令于卷首，崇宪典，昭法守也。发端列济荒总论，举宏纲，撮机要也。先报灾，达下情，去壅蔽也。次救灾，急当务，拯艰危也。次勘灾，核虚实也。次审户，防遗滥也。次发赈，恤灾之正事，措注必周也。次煮赈，疗饥于当厄，接济孔殷也。次平糶，次通商，剂盈虚，招

懋迁也。次劝输，次任恤，诱好施，切同患也。次借贷，给牛种，计伐匱也。次兴工，倚畚揭，就佣直也。次议蠲豁额赋，孚惠心也。次议缓息追呼，纾民力也。次辑流移，怜荡析，免道殣也。次视存亡，悯号寒，悲瘥天也。次保幼，收弃孩，谋生聚也。次戢暴，锄强悍，靖嚣陵也。此济荒之大略也。有与灾裨若不相涉而适相感者，省愆以格幽，则祷神次之；拔冤以宣滞，则理刑次之。复有与旱潦迭相因而豫相制者，毗于旱而害稼者殄，则除蝗次之；毗于水而殃民者歼，则伐蛟次之。又次曰抚疮痍，凋瘵初平，亟培养也。又次曰尚淳朴，浮靡是惩，端习俗也。允若兹，荒政具举矣！然徒法不能以自行，择人而使资经画也，任贤能次之；按籍而稽，杜侵冒也，严保甲次之。若乃灾未至而策于事先，灾已弭而防于事后。日修水利，以时蓄泄；日劝农功，以课耕获；日裕仓储，以待敛散。此有备无患之永图也。而又有协济之权策，以备杂粮，终之虞艰食，充枵腹也。未附救火一条，由救荒推类及之悯焚，如全生命也。各条事实格言，俱按时代编次。国朝则就所见名臣之嘉谟、硕儒之笃论，分类排纂，而其政迹不详，惧有挂漏也，前弁以短引，探源经义，后系以按语，窃抒臆见，以究指归。而于当代之章程，所为因时损益，以布诸实政者，每条依次缀缉，用志梗概，敬述列圣谕旨，俾司牧者得所折衷，益穆然于圣天子绍闻衣德言，视民如伤之至意，若合符节也。夫尧水汤旱，虽盛世不能无荒，而唐之民作息相忘，商之民室家相庆，惟尧汤如天之仁，大德之懋，有以补天地之缺憾，而厘工熙绩，守典承休，亦赖百官修辅焉。程子曰：一命之士，苟存心爱物于人，必有所济。景仁不揣樛昧，辑成是编，曷敢云有济也？亦筹其可济云尔。世有康济为怀，曲垂省览，加之裁择，于以軫民瘼，布皇仁，参考古与今之典，兼权时与地之宜，厘奸剔弊，设诚于内而致行之实政，务矢以实心治人，不虚夫治

法，安见苦匏之供不足佐舟楫之用也哉！

道光四年甲申季冬立春日常熟杨景仁自序

筹济编凡例

一、济人之事，救荒只其一端，而一端可见全体，如贤能、保甲、水利、农功等项，不专于救荒而皆与荒政相维系。景仁于辛巳岁辑《式敬编》，以治狱关乎生人之命也。而办荒亦生命所关，因复纂是编，名曰《筹济》。夫盈不忘亏，丰必虑歉，虽处丰亨之会，宜防饥馑之辰，亦惟综良法以计生全已矣。

一、是编卷首，谨载蠲恤功令，从《会典》及《户部则例》与刑部律例内录出，以定遵循。总论揭其纲目，自报灾至尚淳朴，括乎济荒之始终条理。禱神、理刑感于无形，除蝗、伐蛟遏于既兆。任贤能，严保甲，以清其源。修水利，劝农功，裕仓储，以豫于先而维于后。备杂粮以尽其余，救火以推其类。

一、每条前引语，推阐事所由始，义必宗经。盖后世良法，往往本于三代也。《周官》、《礼记注疏》，渊源最古，是以征引不厌其繁。至事实则皆根据子史，不复以经训相杂。所采《汉书》，词颇质奥，间存唐颜师古等原注，俾易诠释。《三国志》系宋裴松之注，事有附见注中者，一例摭摭，俱词足以指实。

一、前言往行，自夏商以迄胜国，按代编入。国朝只述名臣哲士之议论规条，未载事实，小注及按语中偶引一二事以作印证。

一、当世名公卿之善政，著有成书，未得遍览，谨就所见采入数条，殊未该备。俟续有见闻，当另编补载。

一、所引故实绪言，俱中正无偏，平近易行者。亦有所议可行，而中有一二语易滋流弊，即于原文内酌从删节。其有政虽卓而不可为典要，论虽高而不协于时宜，均未采入。间有于注中引及者，略缀数语，以明取舍。

一、各条下鄙见间有发明，用双行注加按字。

一、各条后谨加按语，疏通证明，于每事利病源流，揭其要指。所引事例，并恭录列圣谕旨，自顺治元年起，至嘉庆十七年止，悉据新纂《会典事例》。有随时更定者，俱按先后编次。至嘉庆十八年后续定之例，概未征引。谕旨有不能全载者，括以“等因”二字，若前后旨意相符，则详载其最先者。其在后者，比类缀述其略；间有从他书征引者，例亦准此。

一、本朝列圣惠政德音，累牍难罄，谨就所见撮述大要，类于以管窥天，而宏规钜目，已可略见一斑。

一、蠲赈之典，史不绝书。两汉去古未远，宪度著明，引证较详。亚斯之代，识其大者以例其余，诚不免挂一漏万，而每朝恤民实政，可由斯以见梗概。其有处置得宜，议论深切者，则缕述之以为轨范。

一、荒政规条，如审户发赈等项各事宜，均经前贤斟酌厘定，臻于妥善者，详载以便循行。其所订良规，或后同于前，即不重出。

一、视存亡、尚淳朴之类，非仅为拯饥起见，而所采之嘉谟茂矩，切于济荒者为多，不敢泛引。

一、劝输及劝农功两条，后各附臆说，因义系更端，非按语所能尽，一知半解，窃比刍蕘。

一、是编悉据子史、通鉴、通考、儒先文集及各郡邑志分类采入，校核原书，注明出处。间有事出子史等书，而文见于

类纂诸书内者，既就所见之书援引，即注某书名目。

一、事见两书，自依正史采录；其或他书较史文详明，即从他书。

一、所载各条，事多关涉，有一事而彼此俱宜援引者，已见此条，则彼条即不复载，以避繁复；亦有一事而彼此互见者，详略各从其所重，事本同条共贯，理当互镜参观。

一、是编卷帙稍繁，援据群书，有事理无关紧要及词句可省处，节去以归简净，却不敢稍有增改，致失本书之旧。

一、《汉书》以作曰，由作繇，熟作孰，此类甚多，今并从通行之字，使人易晓。

一、前代名人，或称名，或称字，或称谥，悉从原书，惟程子、张子、朱子，虽原书称名，俱改称子。

一、各条所载本朝名臣奏议、论说，内有应抬字样，俱仍当时之旧。至按语中恭录列圣谕旨，敬谨三抬，第二行以后两抬，余悉遵式抬写。

一、是编句读用圆点，段落用横画，纲目用双直，叙事用尖圈，议论用单圈，紧要处连圈或密点，期于所据成书，了然易晓。至前引后按，则于承接关键处间用单圈，以见眉目。

一、荒政务期实惠及民，忆乾隆乙巳吾邑被旱，辛亥被水，先君子为当事敦请襄办赈务，平糶劝输，以身率先，悉心经画，闾里晏如。尝训景仁曰：办荒当求古人成法，而运用之妙，存乎一心，要在随地制宜。达此满腔恻隐，则造福不浅耳！今兹哀集成编，犹先志也。览者一片实心，流贯于法之中，自能神明于法之外。

一、是编于癸未夏秋之交，便拟纂辑。时景仁寓京师宣武门内东帖象胡同，司谏西曹。案牍填委，偶得暇晷，即流览古今济荒成绩，铨儿簪笔稍闲，侍襄商讨。适同里庞子方学正大堊下榻槐云书屋，属其先为分类摘钞。是冬，景仁请假归里。

定省之余，广加采撷，向葛林一茂才森桂处借观全史，究委寻源，折衷一是，命儿侄辈更番誊写，复倩及门暨世讲同志者相助缮录。初藁甫脱，与内弟陶静涵孝廉贵鉴往复商榷，旋寄郡城质诸潘芝轩尚书世恩，又酌定数处，怱患付刊。窃惟此书之成，几经厘订，良友是正之盛心，并识之以矢勿谖云。

一、前事不忘，后事之师。景仁学识浅陋，自起草薇垣，读律云署，职守所羁，未遑研究经济诸书。兹编征引，难免阙漏，惟区区实事求是之诚，藉剗以省钞录，尚祈名卿硕彦俯加纠正，则一得之愚，或亦可备采择云尔。

卷首 蠲恤功令

摇摇谨按：善言古者必有验于今，知古而不知今，虽有施济之心、淹通之识，而见之行事，往往扞格难通，则以未能究心当代之章程，兼总条贯以臻于尽善也。我朝陈纪立纲，重熙累洽，显谟承烈，覆育万方。皇上寅绍丕基，勤求民隐，办理灾赈，渥泽覃敷，虽临几自有化裁，要不外监于成宪，通其变而使民宜之也。夫荒政关系民生，而令典布在方策，规画极纤悉，运量遍寰区，该五三六经载籍之传，揭数千百年恤灾之道，有伦有要，郁郁乎焕哉！蠲恤一门，详见《大清会典》，若网在纲，轻重同得。《户部则例》具列济荒之政，《大清律例》有“检踏灾伤钱粮条”，著在户律，系以条例。观其会通，较若画一。大指政在养民，去一分弊，斯受一分惠，杜渐防微，法至严而意至美也。学古入官，议事以制，所赖典常作之师焉。敬汇录之，为蠲恤功令，冠于卷首。

古者以保息养万民，岁有不登，则聚之以荒政。国家频赐天下租税，鳏寡孤独者有养，其保息斯民者至矣！一方告饥，百出其道以拯救之，荒政于是乎详焉。所以有备无患，而民不失其所也。

凡保息之政十：一曰赐复。国家府修事和，屡丰既告，务本节用，繁费不兴。于是德音时沛，赐复天下一年。计地之远